**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8年秋季田径运动会**

**竞赛规程**

一、竞赛日期

2018年11月12日至16日

二、竞赛地点

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田径场

三、竞赛项目及分组

（一）竞赛分组

学生组（学生男子组、学生女子组）、教工组（男子组、女子组、团体组）

（二）竞赛项目

1 学生组

（1）学生男子组

田径竞赛项目（12项）

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三级跳远、铅球（5kg）、男子四项全能（铅球、立定跳远、50 M、1000 M）

趣味竞赛项目（5项）

15人16足（15人×50M）、袋鼠跳接力（10人×20M）、同舟共济（12人×50M）、两人三足百米定向（6组，12人）、集体跳长绳（10+2人）

（2）学生女子组

田径竞赛项目（11项）

100M、200M、400M、800M、1500M、4×100M接力、4×400M接力、跳高、跳远、铅球（4kg）、女子四项全能（铅球、立定跳远、50 M、800 M）

趣味竞赛项目（5项）

15人16足（15人×50M）、袋鼠跳接力（10人×20M）、同舟共济（12人×50M）、两人三足百米定向（6组，12人）、集体跳长绳（10+2人）

2 教工组

（1）教工男子组（5项）

100M、铅球、跳远、1分钟个人踢毽球、1分钟个人跳绳

（2）教工女子组（5项）

100M、铅球、跳远、1分钟个人踢毽球、1分钟个人跳绳

（3）团体组（4项）

4×100M接力：1男3女

两人三足：1男1女为一队，20M，每个单位负责人1名

消防器材接力：2男2女为一队，20M，每个单位负责人1名

集体跳长绳：10+2人

3 体育嘉年华活动

嘉年华活动遵从个体自愿原则，无需报名，运动会期间全院学生、教职工可自由参与，且不计入运动会团体总分。对获奖个人，现场发放奖品。

四、参赛办法

**（一）参赛单位**

1 学生组

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在校本、专科学生，以系（部）为单位

2 教工组

以分工会为单位

**（二）报名条件**

凡身体健康的我院教职工及在校本、专科学生均可报名参加

**（三）报名办法**

**1 学生组**

（1）各单位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2名。

（2）每项限报8人，每人限报2项（接力项目除外）。

（3）学生男子全能与学生女子全能每个学部男女各限报3人，并全能比赛运动员不能兼项（接力项目除外）。

（4）各趣味项目男女每个单位限报1队。

**2 教工组**

（1）各单位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2名。

（2）竞技单项（100M、铅球、跳远），每单位每项限报4人；竞技团体项（4×100M接力）每单位限报一队。趣味项目按竞赛项目要求现场报名。

**（四）报名办法及截止时间**

各单位可登录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网站下载报名相关文件与表格，将填好的电子档报名文件送交公共学部主任办公室，报名工作负责人要签字确认并留下联系方式。报名截止日期：报名工作于2018年10月30日下午17：00截止，过期不予补报及更改。

五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。

（二）男、女100m、200m采用分组预赛，按成绩取前八名参加决赛。其它项目预决赛均一次进行，按成绩决定名次。

（三）凡参赛运动员必须佩带号码布，否则不准参加比赛。如发现冒名顶替者，除取消其成绩、名次及其得分外，并从该单位团体总分中扣除10分，如多人冒名顶替时，则按每人扣除10分加以累计，并对其单位领队通报批评。

六、录取名次及奖励办法

**（一）学生组**

1 名次取前八名，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，集体项目、全能项目及破纪录者加倍积分但不累计积分。若名次并列，舍去下面名次，得分平分。参赛队员不足八人（队）时，则按七取五、六取四、五取三、四取二、三取一，计分办法不变。

2 男、女各取团体总分前三名。

3 团体总分按各单位得分累计，得分多者，名次列前；若得分相同，则按破记录多者名次列前，以此类推。

4 对获奖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。

5 大会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二个，按系（部）评选两个单位。

6 大会设最佳学生男子运动员1名，最佳学生女子运动员1名。

7 大会设入场最佳人气方队奖1个。

**（二）教工组**

1 名次取前八名，按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计分，团体项目加倍积分。参赛队员不足八人（队）时，则按七取五、六取四、五取三、四取二、三取一，计分办法不变。

2 取团体总分前三名。

3 团体总分按各单位得分累计，得分多者，名次列前；若得分相同，则按获得第一名多者名次列前，依次类推。

4 对获奖单位和个人给予奖励。

5 大会设体育道德风尚奖二个，按分工会评选两个单位。

6 大会设最佳教工男子运动员1名，最佳教工女子运动员1名

7大会设入场最佳人气方队奖1个（和学生组一起评选）。

8 运动会教工考勤工作由人力资源部统一负责。

七、其他

（一）各系（部）选拔运动员时注意运动员身体状况，保证运动员安全。

（二）各系（部）组织学生报名过程中，新生运动员人数不得超过本学部所有运动员人数的40%。

（三）各项目参赛运动员提前30分钟在检录处检录，由检录裁判带入比赛场地，检录未到者不允许进入比赛场地，视为弃权，取消该项目比赛资格。

（四）运动员必须佩带号码布于胸前，学生运动员一律带证件（学生证、校园信息卡、校园一卡通任取其一）到检录处报到。

（五）其它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八、本规程解释权属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2018年秋季田径运动会组委会

**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**